

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3 年度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民乐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中益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民乐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实施目的	为强化项目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采取“财政+第三方机构”模式，对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工作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衡量项目实施效果，为优化预算决策、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提供依据。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1563.35	实际到位资金	550.00
	其中：县级财政	1563.35	其中：县级财政	550.00
	实际支出资金	210.61	结转结余资金	339.39
	预算执行率	38.29%		

二、部门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巩固提升民乐县“四好农村路”建设成果，全面加强养护质量和规范化管理水平，紧紧围绕“更安全、更畅通、更和谐、更高效”的公路养护规范化管理体系，加快推进养护决策科学化、养护工程精准化、养护作业标准化、养护生产绿色化，实现因路而兴、因路而美。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2023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1563.35万元。
评价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29号）；</p> <p>(3)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p> <p>(4)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p> <p>(5) 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p> <p>(6)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p> <p>(7) 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p> <p>(8) 《中共张掖市委张掖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19〕19号）；</p> <p>(9)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p>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p>围绕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21个，决策等4个一级指标占比分别为12%、26%、28%、34%。</p>
评价办法	<p>目标管理法（MBO）、层次分析法（AHP）、比较法、专家评审法、现场核查法、公众评判法（问卷调查法）。</p>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p>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文本收集、现场调研、深度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p>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接受委托任务、拟定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2024年7月8日-9月12日）。
----------	---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73.22分	评价等级	中		
绩效分析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得分率	50%	68.69%	85.71%	74.59%	73.22%

五、存在的问题

一是养护质量较差、养护不及时。该项目存在较多路段多处损坏且未及时养护的问题。如X020线山丹县李桥乡-民乐县南丰镇冰沟村发现1处路面损坏且未及时修补；边庄村道发现1处交安设施损坏且未及时修补。

二是项目效益发挥不完全。由于该项目只是部分实施，仍有一些路段存在安全隐患。未养护的路段依然存在路面破损严重、附属设施缺失，通畅度不高等问题，这些都可能成为引发交通事故的潜在因素。无法全面提升民乐县的整体养护管理水平。也有部分群众反映，存在养护内容较少、养护不及时等问题。养护单位仅完成了路面严重破损的路段，破损情况较轻的路面未进行养护，部分安全设施损坏后未能迅速修复。

六、有关对策建议

1. **建立健全养护管理制度、强化监督检查。**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制定详细的农村公路养护标准和规范，明确养护工作的具体内容、质量要求和操作流程，使养护工作有章可循。完善考核机制，对养护单位和养护人员进行定期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给予相应的奖惩，激励他们提高养护质量和效率。成立专门的监督检查小组，定期对农村公路养护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是采取统筹规划评价工期、规范评价管理流程、严格评价机构筛选、强化评价过程管控、优化评价组织模式等措施，统筹推进项目实施。

二是创新项目主评人“交叉评审”、第三方机构“内审+终审”“质费挂钩”等机制，提高绩效评价服务水平和报告质量。

三是对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及有关情况进行了通报，要求各有关部门举一反三、跟踪落实问效，充分发挥“以评促改”的积极作用，对标对表分析本部门本行业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做好问题整改和政策落实。

评价机构（盖章）



主评人： 